证券代码: 002819 证券简称: 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 2020-060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颐合")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保税区支行(上海市杨高北路 889 号保税区富特西一路 333 号)申请 2020 年度 2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日常运营等用途。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上海颐合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16日
- 3、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25 号第三层 C20 部位
 - 4、法定代表人: 陈义钢
 - 5、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 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 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纸制品、电气设备 及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 816, 379. 53	41, 017, 958. 82
净资产	40, 649, 033. 83	34, 156, 707. 52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 954, 787. 87	34, 156, 707. 52
净利润	4, 243, 601. 73	-492, 326. 3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担保合同。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 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应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该担保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 并报表外的单位担保总额为 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